

中，須以慳吝為發起心。二惡作中，非以慳吝為發起故。《新疏》於不施法如是釋已，次云：「餘亦由其發起不同，而有差別。」他打報打，是為報打，他勝之打非待報故。惡作之中不受謝悔，非由忿恨，他勝由恨。毀謗大乘他勝惡作之差別，如《傳釋》云：「若爾，與前謗菩薩藏有何差別？答：前謗一切大乘法藏，此於經藏甚深一分，不能信解而興誹謗。」然非唯須毀謗甚深，論文自顯。勤學外論二惡作中，前謂現有佛語可勤修學而不勤學，反勤外論，是以成犯。後謂若諸利根無動覺者，常以二分勤學佛語，兼勤外論是所聽許，未許於彼愛樂而轉，故若愛樂犯惡作罪。他勝罪中，開示建立相似正法者，非唯自樂，謂自愛樂而更修習，又安立他亦令修習。如雲海論師云：「說非正法犯他勝罪。言愛樂者，是自欲樂，如其愛樂亦為他說，故名宣說。言建立者，是令他人修行趣入。」若爾，自讚而毀他，云何說為惡作罪耶？答：此亦由其發起不同，至後當說。唯應如是斷相違過，無慚愧等不能判別。設有慚愧，縱非他勝，亦成隨一中下纏犯，故不應理。

辛二餘論所說

《集學論》中諸根本罪，覺賢論師對於《虛空藏經》所說諸根本罪，成立彼等非根本罪，破其是根本罪。其能立者，謂彼諸罪非是能壞所得律儀緣故。即彼經云：「若剎帝利種灌頂大王，犯根本罪，往昔所種一切善根，皆當失壞。從人天樂為他所勝，當生惡趣。」此是說斷絕未受戒前所種善根，人天樂事。其能破者，謂受戒已，若此諸罪是能失壞律儀之緣，則是他勝。爾時具足律儀菩薩，於此他勝隨犯一種，即捨律儀，況犯一切，則菩薩藏摩怛履迦《菩薩地》中，理當宣說，然未說故。又為剎帝利種，說五根本罪。為初發業者，說八根本罪。若由剎帝利種律儀有別，則根本罪亦有異者，全非正理。此說意謂，若彼經文如言取義，剎帝利五，於初發業應非根本罪。初發業八，於剎帝利亦應非根本罪。然此非理，以戒律儀無差別故（此上覺賢論師義為第一說，下尚有三說，後依次漸破）。無畏論師，於《虛空藏經》與《菩薩地》根本罪不同，斷相違過時說：「由補特伽羅中下上別，說五八四。」此廣顯示罪之差別，又說：「然於一補特伽羅，餘亦犯罪。」謂於剎帝利種說五罪，是依中根補特伽羅。於初發業說八罪，是依下根補特伽羅。《菩薩地》中說四罪，是依上根補特伽羅。然於一一補特伽羅，亦許立餘諸根本罪（次說菩薩地之四罪，能攝一切，文繁義鮮，略而不譯。此為第二說）。藏人有云：各各經意，是對

各各所化之機，故當依各別受法。若以《集學論》及《入行論》受法受戒，《虛空藏經》所說為根本罪。若以《菩薩地》受法而受，則《菩薩地》所說諸罪，為根本罪（此為第三說）。又有說者，謂以中觀宗與唯識宗，宗派異故，而成差別（此為第四說）。初《新疏》宗未見應理，與解經義堪為定量寂天之宗，成相違故。謂寂天論師先立外難，其剎帝利與初發業為有為無菩薩律儀。若言有者，剎帝利五，初發業八，各別決定不應道理。若言無者，為彼制罪不應道理。又彼諸罪，云何得成有律儀者所犯重罪。次答彼云：「依彼易犯，故名彼罪，為令於罪生怖畏故，實於一切皆成罪犯，互當斷除。」此論又說最重性罪，令諸未受戒者，尚斷善根全無戒分，有律儀者，尤為重大。故說能斷未受戒前所有善根，而不壞律儀，極為相違。又凡是根本罪，《菩薩地》中非能俱說。若謂不說，則諸菩薩修學學處，執唯四種根本罪犯而正修學，由餘根本罪壞律儀時，自尚未知，有不了知守護界過。若爾，非根本罪，則《菩薩地》亦應說云非根本罪，而為斷疑。以於非根本罪，執為根本罪，律儀未壞，亦執為壞，亦不了知守護界故。《虛空藏經》所說諸罪，《菩薩地》中未全宣說。《菩薩地》中所說惡作，《集學論》中亦未宣說。故於彼中，非定須說一切學處。故《菩薩地》與《集學論》，俱說須閱素怛纜藏

（此上破第一說）。無畏論師許《集學論》所說為根本罪，雖屬善哉，然以《菩薩地》所說四罪，攝盡一切，多不可憑（略去破文，此是破第二說）。藏人所許者，《集學論》中，酬答前問，若具律儀，諸罪各別不應理時，亦善破訖（此破第三說）。《集經論釋》說王五罪非根本罪，初業八罪是根本罪，及說龍猛無著菩薩，二宗不同，與《集學論》互糅諸罪，有相違過，故當棄捨（此上破第四說，以下自宗）。

故經所說諸根本罪，寂天論師解經義時，亦釋為根本罪，尤其總攝《虛空藏經》及《菩薩地》，二義合說，唯此應理，故當糅合二宗。《集學論》舊譯云：「為易受持諸根本罪，及一類許，當說攝頌。」新譯云：「為欲安住一類宗，故當說攝頌。」如舊譯者，顯然攝集二宗之義。若如後譯，言一類者，謂無著菩薩。安住其宗者，謂安立故。又《入行論廣釋》亦說為根本罪。善天《釋》亦云：「先當觀閱《虛空藏經》，應當觀察諸根本罪，能壞律儀諸根本罪，《虛空藏經》多所宣說，故當觀彼。」解脫月《釋》云：「根本罪者能壞律儀，應當觀閱《虛空藏經》。」遍照護釋亦同此說，故定當許為根本罪。《集菩薩學論》攝諸根本罪，頌云：

劫奪三寶物 說為他勝罪 若毀謗正法 佛說為第二

雖犯戒必芻	奪袈裟捶打	若令入獄禁	及降其出家
造作五無間	執持邪倒見	毀壞聚落等	佛說為本罪
於未淨修心	有情說空法	已入佛乘者	遮止大菩提
令捨別解脫	安立於大乘	執謂有學乘	不能斷貪等
亦令他受持	讚說自功德	為利養恭敬	讚頌而毀他
謂我得甚深	而倒說妄語	令治罰沙門	施與三寶物
及受其施與	令捨奢摩他	正住諸財寶	惠施讀誦者
此諸根本罪	是大地獄因	對虛空藏前	夢中當悔除襪
棄捨菩提心	不忍慳貪故	不施諸求者	若勤求歡喜
不忍恕有情	由忿打有情	由惑及順他	宣說相似法

襪《虛空藏菩薩神咒經》云：「初行菩薩於此八事若犯一罪，是初行菩薩燒滅善根趣向惡道，永墮棄損離人天樂，毀菩提心。虛空藏菩薩為是人故，於諸方土處處現身，或現沙門形相威儀，乃至畜生形相威儀。廣說如《首

楞嚴經》處處為諸眾生解說如來甚深修多羅，三昧陀羅尼，諸忍諸地。令彼犯罪無方便慧，初行菩薩心生慚愧，深懷怖畏發露懺悔。

若諸眾生聞虛空藏菩薩名號，欲得睹見懺悔重罪永得除滅惡道畏者，應當禮敬稱虛空藏菩薩名號。彼族姓子，隨其福力，（見虛空藏菩薩）或現自身，或現梵釋身，乃至現男女身，在其人前。令初行菩薩隨所犯罪而得懺悔。亦為演說無上乘甚深方便三昧陀羅尼，令其堅住諸忍諸地，永得遠離惡道怖畏，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不退轉。有大精進勇猛之力，猶如電光，修行六波羅蜜，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若彼族姓子，（虛空藏菩薩）不為現身令得見者，彼若有罪，初行菩薩於夜後分，向於東方燒香禮拜，求請阿樓那天。作如是言：『南無阿樓那天，（汝）成就大悲有大威勢。（汝）若出現時，光明照耀遍閻浮提，並照我身。願以我言白虛空藏菩薩，使我夢中而得見之，示我方便，令我懺悔根本重罪，得摩訶衍智慧聖眼。』爾時應當眠寢本處，至阿樓那天出時，虛空藏菩薩為初行菩薩夢中現身，為說大智方便令其悔罪。亦不忘失菩提之心，速得三昧堅住大乘，速滿足六波羅蜜，不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佛告彌勒菩薩言。灌頂剎帝利王。有五根本罪。若犯此者。焚滅一切宿種善根。趣向惡道墮他勝處。遠離一切天人等樂。何等為五。善男子。謂灌頂剎帝利王。故取佛塔物四方僧物。自作教他。是名第一根本罪。（《虛空藏經》）